

垃圾运至郊区需付补偿费

垃圾量减少区县可获减量奖励

本报讯（记者 郭剑烽）中心城区将垃圾运至郊区处理，需向郊区及中转区域支付环境补偿费。而垃圾处理减少量大于计划量的区县，则可获得减量奖励。昨天，市绿化市容局公布了本市针对垃圾处理和垃圾分类的一些做法，呼吁市民在瓜皮垃圾激增的炎炎夏季尽量做到将干、湿垃圾分开。

目前，本市生活垃圾主要运送至江桥垃圾焚烧厂和老港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各区县需要根据垃圾量支付50元/吨的环境补偿费。这笔费用主要补贴给三个方面：一是江桥垃圾焚烧厂所在的嘉定和普陀两区；二是垃圾经过码头进行中转的所在地，宝山和徐汇两区；三是老港垃圾填埋场。据悉，2011年，上海

中心城区垃圾环境补偿费用达到了2亿元。

上海中心城区缺乏垃圾处置设施，不得不将垃圾“千里迢迢”送至江桥和老港两地进行处理成本非常高。市绿化市容局总工程师唐家富算了一笔账：如黄浦区运送一吨垃圾到老港，需要先将这些垃圾进行收集后运送至中转站，这笔费用为132元/吨；经中转站压缩后运至码头，费用为65元/吨；水运的费用为210元/吨；再加上50元/吨的环境补偿费用，总共就是400多元。

记者了解到，目前上海市级财政对于垃圾分类减量处理主要有分类补贴和减量补贴两笔。其中，分类补贴以各个区县对垃圾分类投入为依据，包括家庭和居住区公共区域

配置分类投放容器，配置收运车辆，新改扩建湿垃圾处理中转站和处置设施，垃圾分拣员的工作补贴以及开展科普宣传教育等五方面。

经过核定，2011年分类补贴总额为2.1亿元，其中市级补贴资金为6500万元，2012年这个数字可能达到了7600万元，目前仍在核算中。这笔资金通过市区两级财政转移支付来实现。

同时，若各区县垃圾处理减少的量大于计划量，将会获得相应的减量奖励。2011年，全市共有徐汇、黄浦、普陀、闸北、杨浦、崇明、奉贤等7个区县拿到了垃圾分类减量奖励资金。其中徐汇区获奖励最高，为157万元。

上海推进政协协商民主实践

党的十八大提出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如何在协商民主建设中发挥重要渠道作用？在中共上海市委领导下，上海市政协积极探索，提出制度性安排意见。最近，上海市政协办公厅发出通知，转发上海市政协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协协商民主制度建设的意见》。

17场专题协商，紧扣生态、食品安全、养老等工作 and 民生关切。2次专题协商议政性常委会议、1次专题座谈会、4次专题通报会。围绕上海转型发展重要议题，市党政高层领导参与对话，与政协委员互动。在实践基础上，上海市政协充分听取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意见，总结历届市政协工作经验，提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协协商民主制度建设的意见》，明确市政协协商活动的主要形式、重点内容、相关程序等。

“意见”就加强政协协商民主制度建设提出了操作性较强的措施建议：在现有协商活动基础上，适当增加专题座谈会、专题通报会等；每年一季度，由市委秘书长牵头，商研拟定全年在市政协协商的主要议题及交由市政协承

本市发布2013年企业工资增长指导线

上线16% 下线5% 平均线12%

本报讯（记者 鲁哲）记者昨天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2013年本市企业工资增长指导线为：平均线12%。生产经营正常、经济效益增长的企业，可参照平均线确定工资增长水平。其中，上年平均工资水平为全市职工平均工资二倍以上的，可参照平均线以下水平增长工资；

上线16%。生产经营正常、经济效益较好，并且上年平均工资水平低于全市职工平均工资60%的企业，可参照上线增长工资；

下线5%。经济效益较差的企业，可参照下线增长工资。生产经营困难、亏损的企业，经职工代表大会（或全体职工大会）讨论通过后，可以低于下线。

近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

会、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市工商业联合会联合印发了《关于2013年本市企业工资增长指导线的通知》。

《通知》要求，企业应当建立与经济效益相协调的工资正常增长机制，通过工资集体协商，合理确定本企业职工工资平均增长幅度，以及不同岗位人员的工资调整幅度，既促进企业的发展，又保障职工的权益，维护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企业在确定工资增长时，应着力提高工资水平偏低的生产服务一线岗位人员工资水平，一线职工工资增长幅度应当不低于本企业职工工资的平均增长幅度；要妥善处理好高管与普通职工的工资分配关系，企业高管的工资增长应低于本企业职工工资的平均增长幅度。

公共场所外文使用管理规定(草案) 征求社会意见

近日，市政府法制办收到市教委报送的《上海市公共场所外文使用管理规定(草案)》。上海市作为外籍人员聚集的国际化大都市，公共场所外文使用范围广、数量大、语种多，迫切需要依法加强对公共场所外文使用的规范，提升外文服务的质量与水平，展示文明城市的良好形象，使语言文字更好地服务于对外开放。根据《规章制定程序条例》和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现将草案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草案全文已在“中国上海”门户网站(www.shanghai.gov.cn)上公布，希望广大市民和单位提供宝贵意见和建议。

市民和单位可以将意见、建议以邮寄或者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市政府法制办。征求意见截止日期至2013年8月20日。

邮寄地址：上海市人民大道200号，市政府法制办社会处，邮编200003

电子邮件地址：fzbshe@shanghai.com

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3年8月1日

让“兵儿子”享受家的温暖

——小记共和新路街道“兵妈妈拥军驿站”

在闸北区共和新路街道日前举行的“兵妈妈拥军驿站十周年座谈会”上，市消防总队闸北消防中队的官兵们动情地说：“社区的兵妈妈们十年如一日开展拥军活动，把我们当作亲儿子一样关心照顾，结下了深厚的母子真情！”

“兵妈妈拥军驿站”是共和新路街道于2003年7月建立的拥军平台，30多位成员都是辖区上海籍现役或退役军人的母亲，通过与闸北消防中队开展共建活动，运用多种形式，为部队官兵送去母爱，帮助“兵儿子”们排忧解难，安心服役。

“兵妈妈”定期进军营，看望慰问，与“兵儿子”聊天、拉家常。每逢元宵节、端午节等传统佳节，兵妈妈们带上丰富的食材，手把手地教消防中队的官兵们包元宵、裹粽子等，一起举行联欢活动。兵妈妈倪玲娣到消防中队看“儿子”雷打不动，一次也不落下，教会了很多“儿子”掌握了包粽子的诀窍。遇上春节、八一建军

节、老兵退伍等重大节日和事项，兵妈妈就和街道领导一起，走访慰问消防中队，赠送慰问金和慰问品等。战士生日到了，兵妈妈们就上门开生日祝贺会，让“兵儿子”享受家的温暖。

帮助打扫环境、拆洗被褥……兵妈妈们事无巨细，处处关心“兵儿子”们的生活。兵妈妈施丽萍看到战士小陈的衣服脱线了，拿起针线就为小陈缝补起衣服来；兵妈妈倪玲娣把自己亲手编织的中国结、十字绣送给“兵儿子”们。“兵儿子”们有什么心事，也愿意向兵妈妈们诉说。一段时间，有几位外地籍的战士很思念家乡的亲人，兵妈妈们和“儿子”们谈心，说天下没有儿子不想妈妈的，也没有妈妈不想儿子的，但为了部队建设，为了社会的安宁，母子暂时的“分别”，是值得的，“家乡亲人不在身边，有我们在啊……”兵妈妈们的话，像一股股暖流，温暖着“兵儿子”们的心。本报记者 江跃中



CATHAY MANSION

上海滩国泰旗舰店隆重开幕

上海市淮海中路868号

SHANGHAI TANG

上海滩

shanghaitang.com